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内大规模爆发，对于全球经济带来巨大的冲击。在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下，公司经营管理层紧紧围绕经营目标，优化产品结构，严格管理流程，提升成本管控，拓宽业务渠道，凭借强大的研发创新能力、领先的工艺技术水平、先进的智能制造生产线、卓越的产品品质保障及快速响应能力、深厚的行业资源及品牌口碑等优势，实现了 2020 年经营业绩的显著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4,520.2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7.17%；实现营业利润 37,473.8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7.57%；实现利润总额 37,387.8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5.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03.7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8.53%。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0 年 2 月 1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	1.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二十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关于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审议董监高薪酬的议案 8. 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2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 2020 年第一季报财务报表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21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6 月 1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5.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6.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7.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8. 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2020 年 7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 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1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设立第二分公司的议案 2. 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3.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4.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10.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承接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9 月 2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2.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址的议案 3.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5.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7.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8. 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 5 次股东大会会议，会议讨论了如下议案并作出决议：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0 年 1 月 3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关于公司申请新增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2020 年 6 月 5 日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审议董监高薪酬的议案
2020 年 6 月 10 日	2020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20 年 9 月 2 日	2020 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4.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5.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7.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承接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0 年 11 月 16 日	2020 年第四次 临时股东大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报告期内，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第二届董事会的候选人进行选举，并经过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同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董事长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圆满完成。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履行诚信与勤勉义务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

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按时出席董事会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及时了解公司生产运营及运作情况，跟进公司重大事项。独立董事对于利润分配、董监高薪酬、换届选举、关联担保以及与募投项目相关的事项等 17 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对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事项发表专项意见，对于公司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认真履行职责义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发挥作用，谨慎认真地履行职责，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情况、财务报告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查，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0 年 2 月 10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29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020 年 7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2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共召开 2 次会议，会议如下：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0年5月16日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董事暨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关于提名公司监事会监事暨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20年6月10日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提名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4、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关于提名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6、关于提名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相关工作，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结合行业趋势，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共召开2次会议，会议如下：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0年8月12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设立第二分公司的议案 2、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3、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020年10月22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战略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相关工作，履行职责义务。薪酬与战略委员会对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制定情况进行审议，共召开1次会议，会议如下：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0年2月10日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审议董监高薪酬的议案

（六）信息披露情况与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定期报告并按时披露，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有力地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公司通过多方面的途径开展投资者关系建设，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交流。首先，在公司官网建设投资者关系专栏；其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公司投资者关系热线及邮箱等渠道与投资者展开互动，与投资者保持充分的沟通交流，成功搭建公司与投资者及社会各界公众的沟通桥梁，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2021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2021 年，董事会将继续认真做好日常工作，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运营治理中的重要作用，科学高效的决策重大事项。董事会将根据发展战略及实际情况，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争取较好的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董事会还将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业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传播公司的文化与价值；切实保障公司与广大股东的利益，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6 日